



SDZZ/HT-2026-DY003-1

检测报告

Testing Report

山中检字（2026）第 DY003-1 号

项目名称：1 月份检测项目

委托单位：山东神驰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2026.01.08



检测报告

山中检字（2026）第 DY003-1 号

第 1 页 共 6 页

项目名称	1 月份检测项目		
委托单位	山东神驰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采样地点	山东神驰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样品类别	有组织废气、废水、 无组织废气	样品描述	有组织废气：废气、棕色玻璃瓶； 废水：DW001 无色、气味弱、无浮油、 透明； DW003 无色、无味、无浮油、透明；
------	--------------------	------	---

一、仪器设备基本情况

表 1 主要仪器设备基本情况一览表

仪器设备	型号	设备编号
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GH-60E 型	1027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1 型	023
气相色谱仪	GC-7820	626
真空抽气袋采样器	KB-6D 型	1088
电子天平	ES1055A	1025
恒温恒湿称量系统	RAIN-400	246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755B	601
红外测油仪	OIL460	024



检 测 报 告

山由检字(2023)第DY00331号

第 2 页 共 6 页

环境空气 (非甲烷总烃)	HJ 38-2017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 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0.0/mg/m ³ (以碳计)
颗粒物	HJ 1263-2022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168μg/m ³

表 3 废水检测方法依据一览表

项目名称	方法依据	分析方法	检出限
总镍	HJ 700-2014	水质 65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体质谱法	0.06μg/L



检测报告

山中检字（2026）第 DY003-1 号

第 3 页 共 6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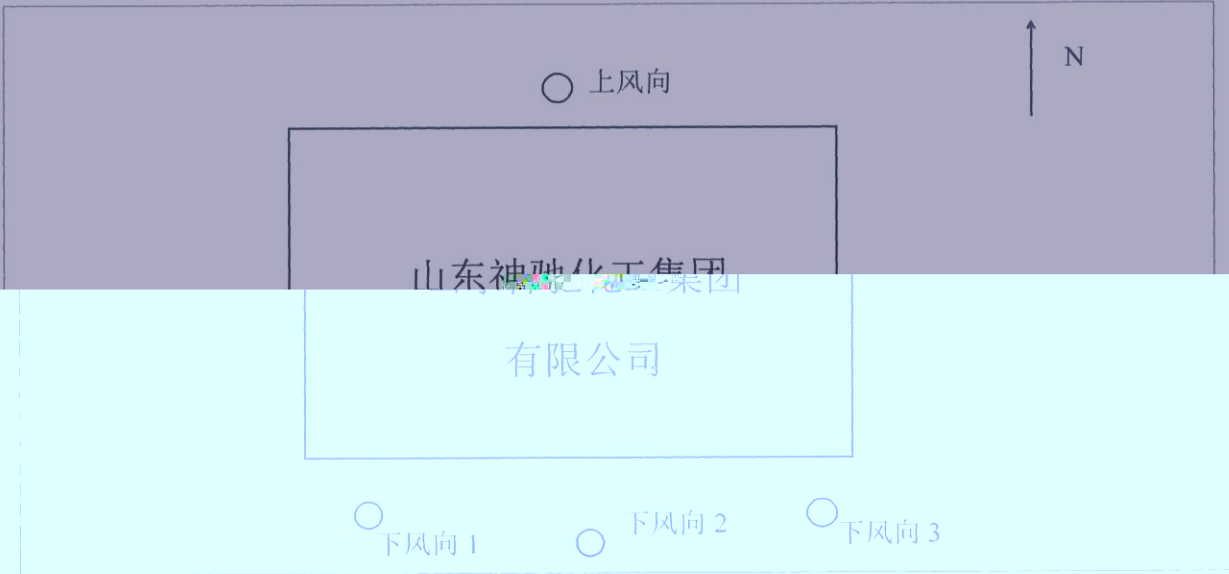


图 1 无组织废气采样布点图

2.3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表 3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采样频次	厂界上风向	厂界下风向1	厂界下风向2	厂界下风向3
2026.01.05	颗粒物 (mg/m³)	1	0.312	0.325	0.333	0.338
		2	0.315	0.332	0.332	0.343
		3	0.327	0.328	0.328	0.337
		4	0.318	0.337	0.340	0.335

2.4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表 4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项目	采样点位	DA018 废水有机废气收集处理装置排气筒			
	采样日期	2026.01.05			
	采样频次	频次一	频次二	频次三	
非甲烷总烃	0.312	0.312	0.312	0.312	0.312

山中检字（2026）第DY003-1号

第 4 页 共 6 页

备注：排气筒高度 15 米，采样内径 0.8 米。

备注：排气筒高度 15 米，采样内径 1.76 米。

2.5 废水检测结果

2.5 反小恒检测技术

废水经生化处理后，出水水质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标准。

表 7

检测 报 告

山中检字（2026）第 DY003-1 号

第 5 页 共 6 页

三、质控措施及质控结果

3.1 质控措施

- 1.本次检测废气、废水，对于不同检测项目均采用相应采样和检测标准及方法。
- 2.本次检测所用采样仪器、分析仪器全部经计量检定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使用期内。
- 3.本次检测采用的具体质量控制措施有平行样分析、空白质控。

3.2 质控结果

1.平行样质控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采样频次	检测项目	平行样		评价依据	评价结果
				检测结果	相对偏差(%)		
2026.01.05	DA018废水有机废气收集处理装置排气筒	一	硫化氢(mg/m³)	0.108	1.41	相对偏差≤10%	合格
				0.105			
	DW001神驰化工污水处理厂排放口	三	总磷(mg/L)	1.05	6.06	相对偏差≤5%	合格
			总氮(mg/L)	8.75			
		三	总氮(mg/L)	9.01	1.46	相对偏差≤5%	合格

2.空白质控

类型	项目	单位	结果	判定
运输空白	总烃	mg/m³	ND	合格
全程序空白	硫化氢	mg/m³	ND	合格

检测 报 告

山检字(2026)第DY003-1号

第 6 页 共 6 页

***** 报告结束 *****

编制人: 杨恩羽

审核人: 李

授权签字人: 张凤境

签发日期: 2026.01.08

(检验检测专用章)



报告说明

- 1.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 2.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授权签字人签名无效。
- 3.报告涂改、错页、缺页无效。
- 4.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 5.本公司对委托现场检测结果的准确性负责，但对因委托方提供的与检测项目有关的参数有误导导致结果不可用或有误的情况，概不负责。
- 6.本公司仅对委托方送样检测中所送样品检测结果的准确性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委托方对所提供的样品及有关信息的真实性负责。
- 7.对检测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8.加盖CMA章的检验检测报告，其数据、结果具有证明效力，不加盖CMA章的检验检测报告，仅供委托方内部科研、教学、调查等活动，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

单位名称：山东中泽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西三路 217 号东营市胜利大学生创业园

5 号楼

邮 编：257000

联系电话：0546-7787870

电子邮箱：zhongzejiance@163.com